

证券代码：300663

证券简称：科蓝软件

公告编号：2025-120

债券代码：123157

债券简称：科蓝转债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王安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蓝软件”）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蓝盛合”）的通知，获悉科蓝盛合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司法划转的情况

1、司法划转基本情况

科蓝盛合因与张洛合同纠纷，浙江省武义县人民法院依裁决处置科蓝盛合持有的公司 1,670,357 股股份以清偿到期债务。

2、司法划转完成情况

浙江省武义县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完成司法划转，本次司法划转完成后王安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科蓝盛合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司法划转前		本次司法划转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安京	25,059,066	5.24	25,059,066	5.24
科蓝盛合	21,239,381	4.44	19,569,024	4.09
合计	46,298,447	9.68	44,628,090	9.33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司法划转后，王安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46,298,447 股减少至 44,628,090 股，持股比例由 9.68% 减少至 9.33%，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决策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受让方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司法划转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得卖出本次司法划转的公司股份。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安京先生及科蓝盛合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质押、司法冻结、司法再冻结情形，其冻结股份可能存在司法处置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